**关于开展第二十三届茅以升北京青年科技奖**

**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**

校内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《关于第二十三届茅以升北京青年科技奖评选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现启动我校2020年度茅以升北京青年科技奖候选人申报推荐工作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候选人条件

（一）热爱祖国，热爱社会主义，具有“献身、创新、求实、协作”的科学精神和优良的科学道德与学风。

（二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：

1．在学术上提出了新的思想和见解，发表后被公认达到国内或国际先进水平。

2．在科学技术实践中勇于创新，做出重要贡献，并已取得较大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。

3．在传播科学技术知识和推广新技术中成绩显著，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。

（三）主要成果在北京完成，为首都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。

（四）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，男性年龄不超过40周岁（1980年1月1日后出生），女性年龄不超过45周岁（1975年1月1日后出生）。

二、授奖名额

（一）第二十三届茅以升北京青年科技奖授奖名额为15名,其中至少2名为企业科技工作者。

（二）一个工作单位同一子领域内只能推荐1人。

三、推荐工作要求

（一）坚持“公开、公正、公平、择优”原则，严格评选条件，保证评选质量。

（二）被推荐人的科技成果应以在北京完成为主，被推荐人应为主要完成人或主要贡献者。人选推荐要向基层和第一线工作的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倾斜。

（三）候选人推荐材料是评审的主要依据，要求重点突出候选人的创新性成就和贡献。非学术型报纸刊物的有关报道不作为证明材料。推荐材料要客观、准确、真实，对于推荐材料填报不真实的，实行一票否决，并对候选人信誉进行记录。

（四）候选人推荐材料不得涉及国家机密，并由所在工作单位出具非涉密证明。

四、推荐材料报送要求

（一）《茅以升北京青年科技奖推荐表》：须按填表说明进行填写，并在相应位置插入被推荐人的一寸彩色照片电子版，照片图像要清晰。填写完毕打印纸质表格，由被推荐人签字并加盖工作单位、推荐单位公章。

（二）《茅以升北京青年科技奖专家推荐意见表》：被推荐人须经三位具有正高级职称的专家推荐，三位专家中至少有两位是与被推荐人不同单位的同行专家。

（三）有代表性的成果及有关证明材料。科技成果应附有关部门的正式鉴定书及获奖排名名次等材料，获奖证书与申请的成果应一致。著作只提供该书的封面和版权页复印件，不需提供样书。论文应注明发表的刊物名称、时间、刊期、被引用情况等。取得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要有实事求是的证明材料，具体经济效益证明材料应加盖有关单位财务章。每类成果不超过三项。

（四）《茅以升北京青年科技奖候选人简表》：须打印16份，由被推荐人填写。

（五）《推荐工作报告》原件1份，由推荐单位出具，并加盖推荐单位公章。

（六）《非涉密证明》原件1份、复印件1份，证明被推荐人递交的推荐材料不涉及国家机密，并加盖工作单位或非涉密部门公章。

（七）《第二十三届茅以升北京青年科技奖推荐人选信息汇总表》原件1份、复印件1份，加盖推荐单位公章。

请将上述材料中的（一）、（二）按顺序胶装成一册，提供原件1份、复印件3份；（三）按照著作、论文、专利、社会经济效益证明、获奖证书等分类并做目录，胶装成一册，提供复印件2份;（四）、（五）、（六）、（七）四项材料无需胶装，（四）候选人简表（16份）简单装订后用燕尾夹整理即可，（五）、（六）、（七）单独装订即可。以上材料一律使用A4纸正反面打印装订。

五、推荐材料报送时间、地点

（一）请有意向申报的老师于2020年9月10日16点前将申报人姓名、学科领域、成果类型等信息返回至邮箱liufei@bistu.edu.cn。

（二）电子版申报材料请于2020年9月20日前提交至北京信息科技大学新科研平台（具体操作步骤见附件6）。

（三）纸质版申报材料请于2020年9月23日下午16点前提交至科技处。

联 系 人：刘飞、王红军；

联系电话：82426134、82426093；

材料报送地址：小营校区三号办公楼科技处105室。

附件：

1.茅以升北京青年科技奖推荐表

2.专家推荐意见表

3.茅以升北京青年科技奖推荐表附件

4.茅以升青年科技奖候选人简表

5.第二十三届茅以升北京青年科技奖推荐人选信息汇总表

6.新科研平台科技成果奖励申报模块使用说明

科技处

2020年8月31日